

西安市灞桥区公证处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公证机构的职责是办理各类公证事务和相关的法律事务，为社会提供法律服务和法律保障，引导公民、法人正确设立、变更或终止法律行为。

（二）内设机构。

无内设机构。

二、决算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公证处纳入 2021 年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部门）决算编制范围：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灞桥区公证处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6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6 人；实有人员 6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6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 人。

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2	收入决算表		
表3	支出决算表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公证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9.0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129.06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9.06	本年支出合计	129.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扁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公证处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扁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公证处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公证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9.06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129.06	129.06		
		5.教育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公证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9.06		129.06	129.0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29.06	支出总计	129.06	129.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公证处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公证处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公证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公证处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公证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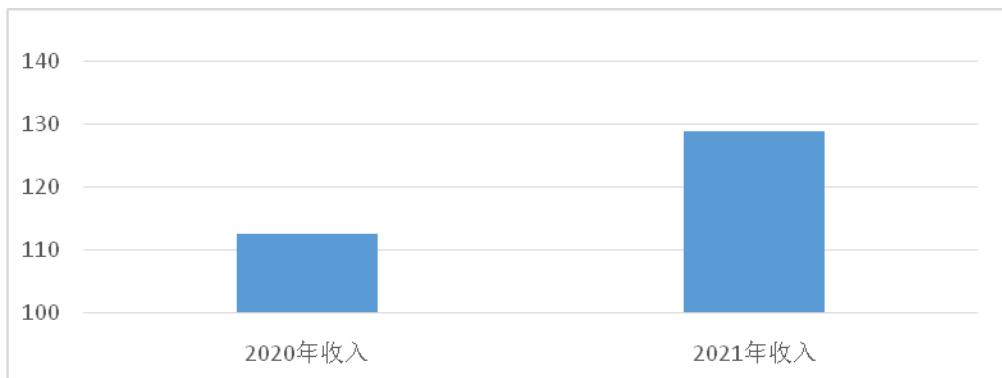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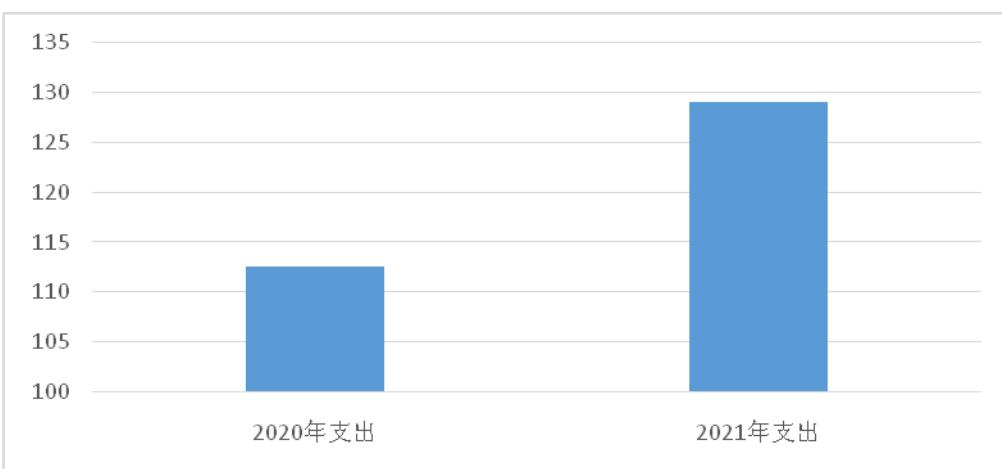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总体情况 129.06 万元及比上年增长 16.5 万元，
主要原因是工资涨幅和工作运转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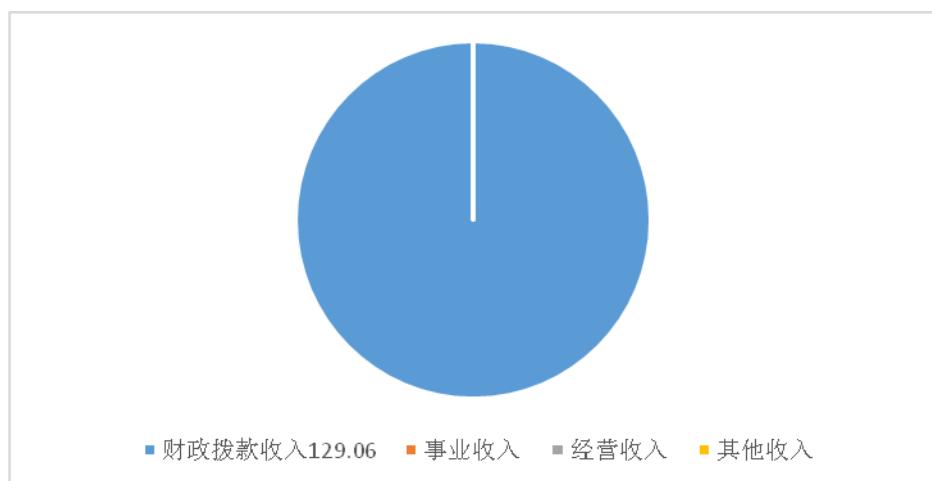


2021 年支出总体情况 129.06 万元及比上年增长 16.5 万元，
主要原因是工资涨幅和工作运转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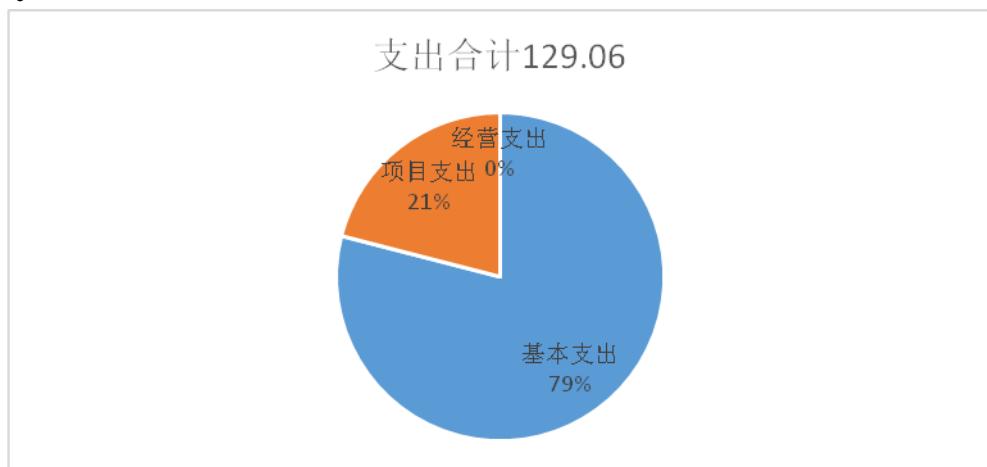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收入合计129.0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9.06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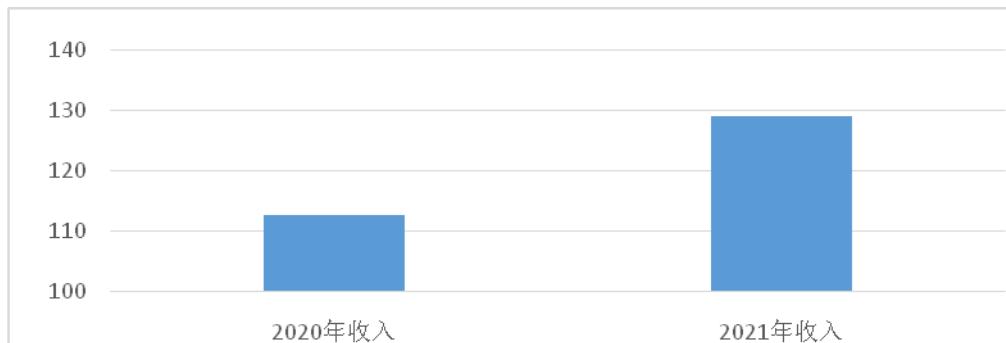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支出合计129.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1.97万元，占79%；项目支出27.09万元，占21%；经营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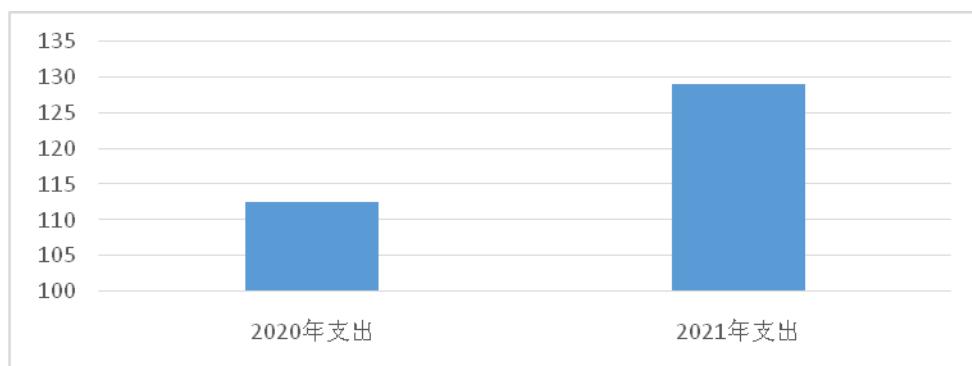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总体情况 129.06 万元及比上年增长 16.5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涨幅和工作运转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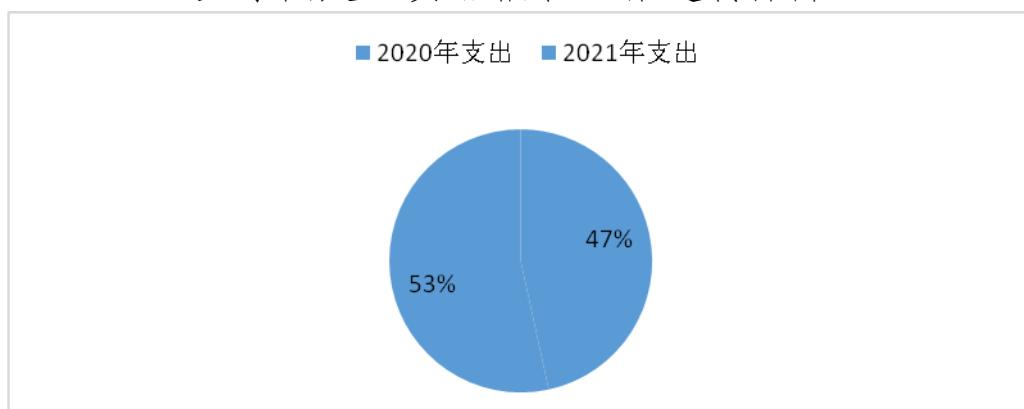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129.06 万元及比上年增长 16.5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涨幅和工作运转保障。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 129.0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5 万元，增长（减少） 14.66%，主要原因是工资涨幅和工作运转保障。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53.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88%。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

预算为 108.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6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涨幅。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

预算为 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0.0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聘用人员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1.9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95.91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6.06 万元。

人员经费 95.91 万元，主要包括(单位支出涉及的款级科目)基本工资 24.01 万元、津贴补贴 9.97 万元、奖金 32.72 万元、绩效工资 8.0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0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5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5 万元、住房公积金 7.90 万元、退休费 0.51 万元、奖励金 0.11 万元。

公用经费 6.06 万元，主要包括(单位支出涉及的款级科目)办公费 2.32 万元、邮电费 0.35 万元、取暖费 1.38 万元、福利费 2.01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本年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具体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情况、公务用车购置情况、公务用车运行情况、公务接待情况等，并列饼状图）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购置车辆0台（如没有支出填0），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如没有支出填0），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本年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保障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台。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如没有支出填0），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本年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如没有支出填0），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本年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培训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如没有支出填0），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本年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会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如没有支出填0），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本年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本年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 1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

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1 年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编外聘用人员工资等 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编外聘用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6 万元，执行数 2.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数略高，原因确保编外聘用人员及工资的增幅。下一步改进措施：精准预估。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编外聘用人员工资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公证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6	2.75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3.6	2.75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协助公证员办理公证事项			全年很好的完成了公证员助理的本职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公证	完成		
		质量指标	公证业务质量	达到合格	完成		
		时效指标	公证业务办理时限	按时完成	完成		
	效益 指标	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劳务费	3.6万元	2.75万元	偏差原因: 确保编外聘用人员工资的增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证影响力	有所提升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 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公证员对工作满意	满意	完成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96 分。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153.87 万元，执行数 129.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88%。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西安市灞桥区公证处全年支出主要分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基本支出按月正常支出，项目支出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及时支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外聘人员工资预算不够精准。下一步改进措施：认真核实进准预估。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公证处

自评得分：96

评价级别：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决算数据获取数据。	100%	84%	6	聘用人员减少项目支出未完成任务，改进措施：精准预算聘用人员工资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决算数据获取数据。	100%	100%	5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100%	半年进度≥45%;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数据从决算数据获取。	100%	预算准确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数据从决算数据获取。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系统统计数据从决算数据获取	100%	资产管理规范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依照财务管理制度，数据从决算数据获取	100%	全部符合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年初预算项目指标要求	100% 完成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年初预算项目指标要求	100% 完成	20				

备注：

-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有名词解释

- 1.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 2. 项目支出:** 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 3. “三公”经费:** 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 4. 财政拨款收入:** 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5. 公用经费:** 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其中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 6. 工资福利支出:** 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 7. 结转资金:** 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8. 结余资金:** 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